

证券代码：874213

证券简称：红壹佰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红壹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董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红壹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以及《红壹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涉及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，现就本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《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《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并报出的议案》《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发布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合理需求，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定价依据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发布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是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、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，并按照正常的市场经营规则进行，是合理且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。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该等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没有违反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发布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核查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具备丰富的为公司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曾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、专项鉴证等服务，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；具有专业审计工作的职业素养，能够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，勤勉、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，较好地履行其责任和义务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并报出的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并报出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发布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，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按照相关审计准则编制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是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的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发布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，董事会审议上述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，议案内容是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发展水平制定的，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发布独立意见如下：

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该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红壹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8日